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anfeng Lithium Co., Ltd.**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2)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刊發了以下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良彬

中國 • 江西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李良彬先生、王曉申先生、鄧招男女士及沈海博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于建國先生及楊娟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金本先生、黃斯穎女士、徐一新女士及徐光華先生。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2-068

##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宣汉县人民政府签署招商引资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招商引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为双方经磋商后达成的初步意向性合作，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2、本协议的签署预计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对未来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 一、协议签署概况

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赣锋锂业”）与四川省达州市宣汉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宣汉县人民政府”）于近日签署《招商引资补充协议》，宣汉县人民政府为赣锋锂业提供优惠政策，支持赣锋锂业投资建设锂辉石提锂年产 5 万吨电池级基础锂盐项目。

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二、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四川省达州市宣汉县人民政府

乙方：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1、投资内容：投资建设锂辉石提锂年产 5 万吨电池级基础锂盐项目；

- 2、投资金额：具体以实际项目投资为准；
- 3、权利和义务：甲方保障乙方项目用电和天然气足额足量供给。

### 三、对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的签署，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锂盐产品的生产规模 and 市场份额，保障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2、本协议的签署预计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对未来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 四、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招商引资补充协议》为双方经磋商后达成的初步意向性合作，具体合作内容以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相关约定付诸实施 and 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其他相关说明

(一)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其他框架性协议或意向性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披露日期	主要内容	执行情况
1	2021年3月3日	与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履行中
2	2021年4月9日	与宜春经开区管委会签署《投资合同书》	履行中
3	2021年5月17日	与阿根廷 Jujuy 省政府以及阿根廷 Ministry of Productive Development of Argentina 签署合作备忘录	履行中
4	2021年6月9日	与江西省丰城市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合同书》和《投资补充合同》	履行中
5	2021年9月18日	与四川省达州市宣汉县人民政府签署《招商引资协议》及《招商引资补充协议》	履行中

6	2021年10月16日	与 Umicore SA 签署《锂产品供应条款清单》	履行中
7	2022年1月19日	与青海省海西州人民政府签署《战略框架协议》	履行中
8	2022年5月13日	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长江绿色发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合资备忘录》	履行中
9	2022年5月20日	与稀美资源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签署了框架股份认购协议	履行中
10	2022年6月30日	与蜂巢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	履行中

## (二) 本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内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公司正处在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期内，本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内因股票期权行权引起的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变动情况
徐建华	副总裁	增持 50,000 股
杨满英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增持 50,000 股
欧阳明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增持 10,000 股
熊训满	副总裁	增持 37,500 股
傅利华	副总裁	增持 37,500 股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内持股未发生变动。

## (三) 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东、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及股份减持的计划

1、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东、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情况。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未来三个月内股份减持的计划。若未来相关人员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六、备查文件

《招商引资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6日